

公司代码：688778

公司简称：厦钨新能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因素，具体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风险因素”。

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504,691,083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1,170,589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1,056,148.20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现金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现金派发总金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已于2025年9月10日完成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共派发现金红利100,704,098.80元（含税）。合并计算已发放的中期现金分红和预计派发的年度现金分红，公司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251,760,247.00元，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3.35%。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厦钨新能	688778	无

1.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康晟	周娜萍
联系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柯井社300号之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柯井社300号之一
电话	0592-3357677	0592-3357677
传真	0592-6081611	0592-6081611
电子信箱	xwxn@cxtc.com	xwxn@cxtc.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新能源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为高电压钴酸锂、高电压三元材料、高镍三元材料、高功率三元材料、磷酸铁锂、氢能材料、补锂材料等。

借助于多年来技术研发和生产实践积累形成的技术研发优势和产品质量优势，公司拓展了国内外众多知名电池客户。公司执行大客户战略，与国内外知名电池企业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产品广泛应用于 3C 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储能等领域。

公司不断改进高电压钴酸锂、高电压三元材料、高镍三元材料、高功率三元材料、磷酸铁锂、氢能材料、补锂材料等产品的综合性能，紧跟市场需求进行新产品研发，通过与下游核心客户的紧密合作，持续进行工艺优化和产品迭代。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巩固在钴酸锂、氢能材料细分领域

域的行业领先地位，逐步提升三元材料的产品竞争力，通过差异化竞争拓展磷酸铁锂市场份额，经过多年研发努力，在行业内率先实现了补锂材料的商业化应用，同时公司积极探索下一代新能源材料技术的前沿理论和前沿技术，分析和整合行业发展趋势，进行专题攻关，推进前沿产品研发和技术孵化，探索适合商业化、产业化的前沿产品储备，大力开发下一代新能源材料产品。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厦门钨业海沧分公司二次资源制造部相关业务资产组及赣州豪鹏控制权，并设立循环科技，延伸布局了动力电池回收与梯次利用业务，进一步打通了从回收到前驱体、正极材料的全流程、完善了上下游协同体系。

2.公司主要产品

(1) 钴酸锂

钴酸锂具有工作电压高、压实密度大、充放电速度快且稳定等优点，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小型无人机、电子烟以及 TWS 耳机为代表的可穿戴设备等各类新型消费电子产品领域，高电压钴酸锂是体积能量密度最大的正极材料，能够满足相关电子产品对电池高容量和外观轻薄等要求，是中高端 3C 消费电子最主流的正极材料。

公司高电压钴酸锂在行业中具有明显的技术领先优势，3C 消费设备 AI 功能带电量提升对钴酸锂提出更高要求，给钴酸锂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2) 三元材料

三元材料具备克比能量密度高、放电容量大、循环性能好、结构比较稳定等优势，广泛应用于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等领域。三元材料的能量密度会随着充电截止电压提高或镍含量的提高而提升，从而增加锂电池的续航里程。

公司长期看好三元材料在动力领域的主流地位，但在回收产业尚未成熟的情况下，三元材料需求受到磷酸铁锂的一定挤压。报告期内，公司凭借高电压、高功率的技术优势，一方面稳固在混动、增程和中高端电动车领域的份额，另一方面拓展三元材料在低空、机器人等新兴领域的应用。

(3) 磷酸铁锂

磷酸铁锂具备高安全性、低成本、长寿命等优势，已广泛应用于动力电池和储能领域。但磷酸铁锂存在倍率性能、低温性能的劣势。自 2009 年以来，公司持续致力于改善磷酸铁锂的低温性能，成功攻克了低温性能不足的技术瓶颈，并开发出具有优异低温表现和高倍率特性的高性能水热法磷酸铁锂产品。公司以水热法产品为核心，围绕差异化市场，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和品质提升，致力于打造中高端产品，抢占动力市场并逐步切入储能市场。报告期内，磷酸铁锂实现稳定批量

供货，销量同比显著增长，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动力快充、储能和军工特种领域。

(4) 氢能材料

公司氢能材料为镍氢电池用贮氢合金粉和新型固态储氢材料。

贮氢合金粉主要用于镍氢电池，相较于其它电池，镍氢电池在环保性、安全性、温度适应性等方面具有显著优势，尤其适合混合动力汽车、低功耗消费电子等场景；同时，因其在极端环境中稳定的安全性能，在车载 T-Box、航空航天、精密仪器等领域也有一定的应用。目前，公司的贮氢合金材料广泛应用于国际知名车企混动车型和民用领域，市场龙头地位稳固。

固态储氢是通过化学或物理吸附将氢气储存于固态材料中，相比市场上常用的高压气态储氢和低温液态储氢，固态储氢具有低压安全优势。公司固态储氢材料在行业内率先量产销售，目前已批量应用于电解水制氢后的储氢、氢能充电桩、氢能叉车等领域，随着公司相关技术的不断创新以及产业政策的出台落地，公司固态储氢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2.2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主要通过研发、生产与销售钴酸锂、三元材料、磷酸铁锂、氢能材料、补锂材料等新能源电池材料实现创收。其中，公司在采购、生产与销售等方面的经营模式情况如下：

1. 采购模式

(1) 采购策略与成本控制方面

公司采取“短交期、快周转”的经营策略，公司在与客户确定销售订单的同时，尽量同步锁定原材料价格，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对采购的材料进行分类管理，对于钴、锂、锰、镍类金属盐等主要原材料，公司与中伟股份、腾远钴业、格林美、天齐锂业等知名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与中色国贸、盛屯矿业、雅化集团等企业合资成立公司，加强产业链上下游合作。此外，公司收购了厦门钨业海沧分公司二次资源制造部相关业务资产组及赣州豪鹏控制权，并设立循环科技，延伸布局了动力电池回收与梯次利用业务，以多方面保证主要原材料的及时供应与品质稳定。

(2) 供应商管理与采购流程方面

公司在与国内外大型原材料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的同时，通过建立供应商评价管理体系，形成了相对稳定并动态调整的合格供应商名录，确保原辅料供应持续稳定、品质稳定及价格合理。公司通过规范的采购流程，保证采购活动的规范性和制度性。

2. 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原则安排生产，新能源材料大部分产品具有客户定制化特点，不同客户或者同一客户的不同产品订单对新能源材料的规格、性能方面一般具有不同的指标要求。因此，公司生产安排主要以销售订单为基础，同时考虑客户次月预测需求制定排产计划，保证销售和生产的匹配与无缝衔接。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直销模式实现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主要应用于 3C 消费电池和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领域，下游客户以国内外知名的电池制造企业为主，公司主要采取大客户战略和高端产品策略，针对不同客户对新能源材料性能、规格标准提出的不同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

公司的新能源电池材料研发需与应用的终端产品、电池产品的研发、设计需求相匹配，终端产品总体的研发定型周期较长，终端产品生产商需要与电池生产商及电池材料生产商等上游企业合作推出新产品，公司产品的整体销售流程贯穿在下游客户的供应商认证、电池材料产品的送样、测试、检验等流程中。公司通过客户的评估验厂等程序后，后续根据与客户约定的产品标准进行小规模试产（“小试”），并向客户送样测试。小试通过后，公司根据客户要求进行中规模试产（“中试”），并向客户交付相关产品供客户检测，取得生产的稳定性认可。中试完成后，进入量试阶段，量试产品经检验合格满足客户要求后进入量产阶段，后续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大批量供货。公司在与主要客户持续合作过程中，为满足客户不断更新换代的新产品开发需求，公司营销、研发部门与客户开展深入沟通，同时质控部门也参与到客户产品的开发中，公司生产部门会根据客户新电池产品的特殊需求，优化工艺流程及设备结构等，协助客户完成新产品的更新定型。

公司与下游客户普遍采用新能源电池材料行业通行的产品定价机制，即“主要原料成本+加工价格”的定价模式。公司在与客户确定采购订单时，就具体产品提供报价，报价内容由各类金属盐原材料成本及加工价格构成。其中，各类金属盐原材料的成本为相关金属盐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加工价格则由公司根据具体产品的加工成本、目标利润及客户议价等情况综合确定。

2.3 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公司所属行业

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的主要产品为钴酸锂、三元材料、磷酸铁锂、氢能材料、补锂材料等。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公司产品属于重点产品和服务目录中“二次电池材料制造”中的“镍钴锰酸锂/镍钴铝酸锂三元材料、钴酸锂、磷酸铁锂”。同时，三元材料、磷酸铁锂属于《中国制造 2025》鼓励发展

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领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分类为“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业”；公司所属细分子行业为锂电池行业。

（2）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

公司所处行业为新能源电池材料行业，主要收入来源为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正极材料作为新能源电池最为核心的关键材料，其性能直接决定了新能源电池容量、安全性等各项性能指标，主要正极材料有钴酸锂、三元材料、磷酸铁锂等材料，上游为镍、钴、锰、锂等金属盐、添加材料及其他辅料供应商，行业下游为新能源电池的终端应用产业领域，主要为以电动汽车为代表的动力新能源电池领域、智能手机和笔记本电脑为代表的3C消费新能源电池领域以及储能新能源电池等三大领域。另外，公司部分收入来源于氢能材料。以下为公司产品所处行业发展阶段和基本特点：

①3C消费市场

3C消费市场处于平稳发展期，可穿戴设备、AR/VR等新兴消费电子发展迅速，为正极材料提供了新的需求增长空间。2025年消费锂电市场整体需求回暖。国际数据公司(IDC)发布的最新《全球季度手机跟踪报告》初步数据显示，2025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达12.6亿部，同比增长1.9%。

从技术上看，伴随电子产品轻薄化和快充需求，钴酸锂高电压化趋势显著；三元材料在对成本较敏感的低端市场有一定空间；从市场上看，随着人工智能(AI)技术的快速发展及其在智能手机和电脑中的应用，可穿戴设备、无线耳机、电子烟、无人机、AR/VR等新兴消费产品的发展，有望引领消费电子进入新一轮增速阶段。

②动力市场

新能源汽车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动力电池的正极材料，也继续保持增长态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新能源汽车持续快速增长，产销分别完成1,662.6万辆和1,64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9%和28.2%，新能源汽车国内新车销量占比突破50%。

2025年，磷酸盐系正极材料得益于其成本优势，市场份额持续提高，根据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的数据，2025年中国磷酸铁锂电池累计装车量为625.3GWh，占总装车量81.2%，累计同比增长52.9%。但从技术上看，高电压三元材料、高镍三元材料因其高能量密度的特征成为高续航车型主流正极材料；高功率型正极材料在混动领域应用广泛。

③储能市场

伴随风电、光伏新能源的发展风口到来，储能正在成为“标配”，并将成为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支柱。储能主要是应用于发电侧、电网侧和工商业侧等领域的大型储能，由于涉及电力并网

问题，其对于电池的需求比其它场景要更为复杂。为了更好地匹配电力储能特性，电力储能电池未来将会形成一个独立的市场赛道。

从技术上看，储能电池是电化学储能系统的关键器件，正在走向更低成本、更长循环寿命、更高安全的专属化、专业化的产品设计、工艺选择和制造路径。目前，储能型新能源电池主要采用磷酸盐系正极材料。未来基于钠电正极材料的优良特性，有望逐步在储能型新能源电池中得到运用。补锂材料因其在提升电池的循环寿命方面具有显著效果，未来有望成为高端储能型新能源电池的必需品。

④氢能市场

氢能领域中，贮氢合金已经进入成熟阶段，市场集中度较高，行业龙头企业有望获得稳定的市场份额。固态储氢在氢能两轮车、氢储能、氢能充电桩等氢能领域中已获得示范应用，在政策层面，国家对氢能产业的扶持力度持续加大，特别是对储氢等关键环节的专项支持，为固态储氢的技术进步和市场推广提供了重要动力，但固态储氢整体仍处于产业化初期阶段。

（3）主要技术门槛

①行业准入门槛方面

2024年6月18日，为进一步加强锂离子电池行业规范管理，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根据行业发展变化、技术升级趋势和有关工作部署，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锂离子电池行业规范条件》和《锂离子电池行业规范公告管理办法》。根据前述规范条件，对生产企业研发经费、独立生产、销售和服务能力、实际产能利用率、生产工艺、产品质量检测能力等方面提出较高要求，行业准入门槛不断提高。同时，工业和信息化部还明确提出将组织编制《“十五五”新型电池产业发展规划》，加强产业发展统筹规划和系统布局。未来只有具备技术积累、规模优势和品控能力的企业，才能在不断抬高的行业门槛中持续立足。

②行业研发技术壁垒

新能源电池材料产业是技术密集型产业，新能源电池材料的生产工艺技术复杂、过程控制严格，研发难度大、周期长，国内各主要新能源电池材料厂商经过多年研发积累，均已形成了自己的核心工艺技术，如原材料的选择、各类材料的比例配方、辅助材料的应用以及生产工艺的设置等，均需要多年的技术与经验积累。

新能源电池材料更新迭代较快，技术工艺壁垒逐渐提高。在当前产品快速更新换代的情况下，新进入者短期内无法突破关键技术，难以获得下游新能源电池客户认可，难以形成竞争力，难以在行业立足。

③研发与经营管理人才壁垒

新能源电池材料的产业化时间相对较短，相关行业经验积累是研发团队技术实力和规模化生产方面的关键影响因素。新能源电池材料一般由客户提出具体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研发经验与生产经验的重要性尤为突出。先期进入新能源电池材料行业的企业拥有经验丰富、实力雄厚的研发与生产队伍，新进入企业在研发、生产管理人才储备方面追赶难度较大。此外，新能源电池材料企业还需要深谙市场的采购、销售团队。业务人员需要具备敏锐的市场洞察力、良好的产业链协调能力。

④规模化生产及资金壁垒

新能源电池材料行业具有一定规模化壁垒，一方面，生产规模较大的企业在原材料掌握、采购议价能力和生产运营规模效应方面具有优势。另一方面，下游新能源电池行业的市场集中度较高，主流新能源电池企业对于电池材料供应商的供货数量、质量、时效等方面有较高要求，小型电池材料企业进入新能源电池企业合格供应商体系的难度较大。此外，新能源电池材料新建产线需要大额资金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生产成本中原材料采购成本占比较高，日常经营需要大量流动资金支持。行业新进入企业面临规模化生产壁垒及较高的资金壁垒。

⑤客户对供应商的综合认证壁垒

新能源电池材料是新能源电池的关键核心材料，下游主要新能源电池生产厂商均对供应商实行严格的认证机制，需对供应商的技术能力、生产稳定性、规模化供应能力、物流能力、产品质量管理、财务稳定性、环保投入等方面进行综合认证，检验期较长且严格，通常送样到量产耗时数年时间。行业新进入者已经很难快速通过下游主要新能源电池厂商的认证。

(二)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锂离子正极材料销量为 14.27 万吨，保持国内锂电正极材料行业前列地位；公司氢能材料销量为 4,179 吨，继续巩固贮氢合金国内市场的领先地位。

经过充分的市场竞争，钴酸锂市场集中度较高。2025 年初，以旧换新政策补贴范围扩大，激发高端数码产品换机与购置需求，拉动钴酸锂需求量增长；与此同时，刚果（金）钴出口管控引发下游电池厂提前备货，进一步推高短期需求。根据 ICC 鑫椏资讯统计，2025 年国内钴酸锂产量为 12.1 万吨，同比增长 28.5%。公司凭借高电压钴酸锂的产品优势，长年稳定向下游 3C 消费电子头部企业供货，报告期内，公司钴酸锂实现销量 6.53 万吨（其中 4.5V 以上高电压产品占比达 58%），同比增长 41.31%，出货量继续蝉联全球第一。未来，公司将持续巩固钴酸锂市场龙头地位。

在三元正极材料领域，行业格局尚未稳固，暂未形成绝对的龙头企业，三元材料的竞争格局

依旧维持多强并列状态。根据 ICC 鑫椏资讯统计，2025 年国内三元材料产量为 76.9 万吨，同比增长 25.4%。全球范围内三元材料总产量为 103.3 万吨，同比增长 7.4%。公司凭借高电压、高功率三元材料的技术优势，在稳固混动、增程和中高端电动车领域份额的同时，拓展三元材料在低空、机器人等新兴领域的应用。报告期内，公司三元材料实现销量 5.55 万吨，同比增长 7.89%。

磷酸盐系正极材料受益于动力与储能两大应用领域的高速发展，2025 年磷酸铁锂产量延续增长态势。根据 ICC 鑫椏资讯统计，2025 年磷酸铁锂产量为 391.5 万吨，同比增长 61.5%。公司自 2009 年以来致力于改善磷酸铁锂的倍率及低温性能，于 2021 年在四川雅安建设了磷酸铁锂生产基地。报告期内，公司磷酸铁锂材料实现销量 2.20 万吨，产能持续爬坡。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差异化路线，向市场提供快充及低温性能优良的磷酸盐系正极材料。

(三)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在技术创新驱动的时代，公司积极拥抱变革，紧紧围绕国家对新能源领域的宏伟蓝图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勇于担当，敢于创新，努力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探索和实践走在前列。报告期内，公司以前瞻性的视角审视新能源电池材料产业，致力于开发符合未来市场趋势的高性能电池材料，并将视野扩展到整个产业链的绿色、低碳转型，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目标。具体来说，为满足不断增长的性能要求和降本需要，近年来新能源电池材料产业发展的新技术、新模式主要分为以下几个方面：

(1) NL 全新结构正极材料

NL 全新结构正极材料在能量密度、充放电倍率等方面显著优于传统钴酸锂、三元材料。公司推出的 NL 全新结构正极材料由于其能量密度高、倍率性能好，未来应用前景广阔。

(2) 超高镍三元材料

超高镍三元材料以镍钴锰氧化物（NCM）为基础，镍含量通常达到 90%以上。使用该材料的电池能够大幅延长续航里程，为各类设备提供更持久的电力支持。公司超高镍三元材料已顺利通过多家电池企业测试，并成功进入国际车企体系认证阶段。

(3) 磷酸锰铁锂

磷酸锰铁锂（LMFP）是在磷酸铁锂基础上添加锰元素获得的新型正极材料。在磷酸铁锂基础上引入锰元素，锰的高压特性能够获得比磷酸铁锂更高的电压平台，提升能量密度，并且有更好的低温性能，兼顾高安全性。公司已成功开发并布局适用于超充动力电池等前沿领域的磷酸锰铁锂材料，通过采用纳米化控制、体相掺杂、表界面包覆等关键技术，有效提升了材料的综合电化学性能，使产品在市场上具备显著的技术与成本竞争优势，相关样品已进入国内头部电池企业的

测试验证阶段，并获得良好反馈。

(4) 钠电正极材料

钠离子电池是一种二次电池（充电电池），主要依靠钠离子在正极和负极之间移动来工作，与锂离子电池工作原理相似，钠离子电池在新能源低速交通工具、大规模储能、工程机械等方面有着较好的应用前景。聚阴离子钠电材料具备高安全、长循环、低成本的特性，与储能领域高度适配。顺应这一市场趋势，公司紧抓聚阴离子钠电材料开发，已有一款聚阴离子材料完成工艺的中试输入。

(5) 补锂剂

电池首次充放电后部分锂离子用于形成 SEI 膜以及内嵌负极，无法脱出造成永久性锂损耗，电池出现不可逆的容量下降现象。为了弥补该部分缺失的锂离子，通常在正极或者负极添加补锂剂，从而提升电池的首次充放效率，同时锂离子不可逆消耗变少也能够提高电池的循环寿命。补锂剂主要分为正极补锂剂以及负极补锂剂，负极补锂剂存在技术、工艺难度高等诸多产业化难题待解决，目前正极补锂剂最具应用前景。公司已实现补锂材料的稳定供货，并持续推出新产品。

(6) 固态电池

固态电池技术作为下一代电池技术的重要发展方向，因其高能量密度及高安全性等特性而备受瞩目。公司专注于固态电池正极材料和固态电解质的研发。正极材料方面，通过形貌设计和可形变快离子导体包覆等创新技术，有效降低固-固界面问题，实现正极材料的批量供货。固态电解质关键材料方面，公司生产的硫化锂具备纯度和成本上的优势，在客户端测试良好，所采用的生产工艺适合产业化，未来将根据市场情况及客户需求进行扩产。

(7) 回收产业

近年来，随着首批装车动力电池陆续退役，电池回收成为市场焦点。公司在 2025 年收购了厦门钨业海沧分公司二次资源制造部相关业务资产组和厦门钨业所持赣州豪鹏 47% 股权，并设立了循环科技，延伸布局了动力电池回收与梯次利用业务，形成贯穿“退役电池—梯次利用—资源回收—前驱体—电池材料”的产业链，以更好地发挥产业协同效应。

综合来看，上述新技术、新模式，将共同为低碳经济带来更多、更灵活的解决方案。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1,957,613,602.94	14,983,708,713.49	14,747,201,717.65	46.54	13,703,402,292.90	13,481,043,51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191,375,701.83	8,888,705,399.00	8,737,380,395.61	3.41	8,694,631,144.81	8,581,562,083.39
营业收入	19,879,565,539.77	13,550,836,232.94	13,296,790,264.71	46.70	17,665,444,977.28	17,310,873,278.22
利润总额	858,121,753.85	550,745,032.25	507,867,362.89	55.81	604,008,804.15	558,583,41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4,831,699.59	532,255,594.76	494,073,837.67	41.82	571,301,346.19	527,454,54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5,450,287.94	446,912,973.47	446,912,973.47	57.85	465,848,139.57	465,848,13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012,462.06	1,784,938,792.36	1,753,235,661.16	-31.43	2,585,276,196.74	2,580,199,705.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4	6.08	5.73	增加2.26个百分点	6.69	6.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0	1.06	0.98	41.51	1.13	1.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0	1.06	0.98	41.51	1.13	1.0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74	3.21	3.15	减少0.47个百分点	2.73	2.6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023,228,481.15	4,558,546,825.67	5,477,443,915.55	6,820,346,31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841,377.93	212,144,704.83	217,223,559.17	202,622,05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1,370,188.07	179,201,950.21	215,432,548.83	199,445,60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10,529.81	383,958,175.56	256,649,430.83	326,994,325.8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完成对厦门钨业海沧分公司二次资源制造部相关业务资产组及厦门钨业所持赣州豪鹏47%股权的收购交易，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该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业务）合并，对第一季度、第二季度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3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77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42,295,140	253,770,839	50.28		无		国有法人
宁波海诚领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451,077	28,469,557	5.64		无		其他
福建省冶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	4,600,647	27,603,880	5.47		无		国有法人
福建闽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2,113,207	12,679,242	2.51		无		其他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636,552	7,200,000	1.43		无		国有法人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1,319,095	6,605,431	1.3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6,141,970	6,141,970	1.22		无		其他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4,167,520	4,167,520	0.83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78,725	3,733,360	0.74		无		其他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B	3,020,112	3,020,112	0.6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厦门钨业、福建省冶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福建闽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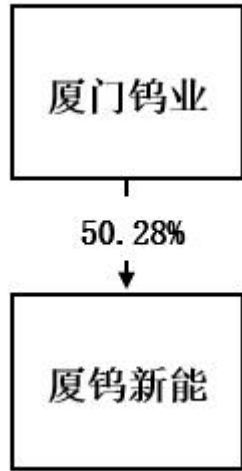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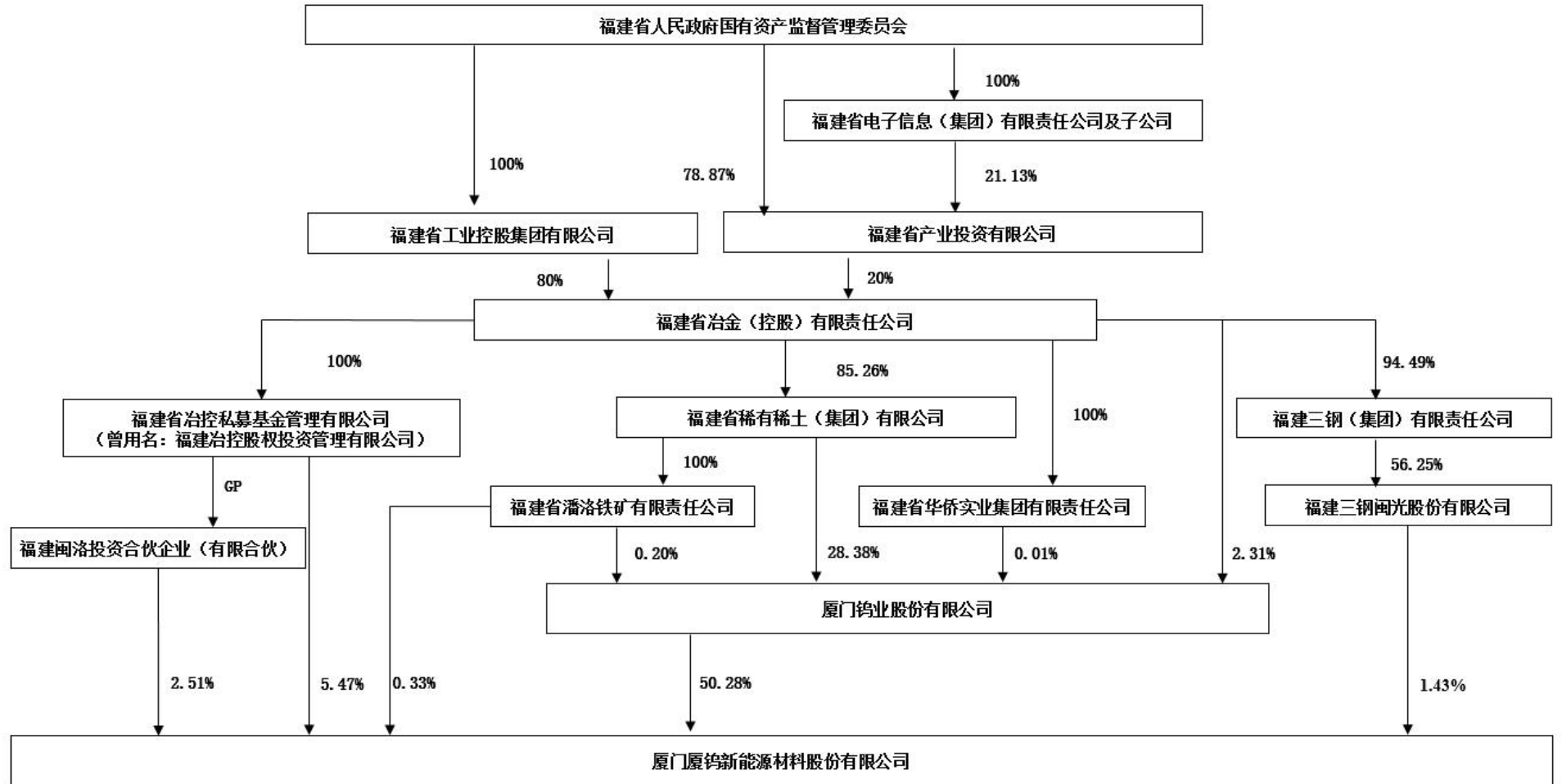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87,956.55 万元，同比增长 46.70%；实现利润总额 85,812.18 万元，同比增长 55.81%；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483.17 万元，同比增长 41.82%。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